

# 愛。無礙



## 目錄

一、如果遇到家暴性侵，該找誰求助??	4
(一) 面臨家暴或性侵問題	4
(二) 遭遇家暴性侵、家事、兒童保護及法律的諮詢管道	4
二、遇到突發事故，手頭沒錢、甚至連吃飯都有困難，該怎麼辦??	7
(一) 急難救助(因傷病死亡等事故致生活陷困)	7
(二) 厝邊的好資源-安家實物銀行	9
(三) 正德全國愛心廚房	12
(四) 好資源在這裡-縣市社會福利中心	12
三、如果我沒有地方住，該怎麼辦??	17
(一) 房屋租金補助(崔媽媽基金會租金補助、300億中央擴大租金補助專案等)	17
(二) 街友資源	20
(三) 更生人資源	22
四、身為婦女的我，誰可以給我幫助??	23
(一) 桃姊妹經濟培力計畫	23
(二)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23
(三) 好孕專車	25
(四) 婦女服務中心	27
五、我要上班，小孩要託誰照顧??	29
(一) 居家托育(保母)	29
(二)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托育媒合平	33
(三) 衛福部未滿 2 歲育兒津貼及托育準公共化專區	33
六、我好累啊~~家裡有老人、身心障礙者需要照顧	34
(一) 長照專區	34
(二) 家庭照顧者專區	35
(三) 身障者專區	38
七、又遇上毒癮問題，怎麼辦?	42
(一) 諮詢專線	42
(二) 戒癮支持	44
(三) 檢舉專線	45
(四) 全方位優質戒癮治療平台-桃園療養院整合性成癮醫療服務	45
八、我要找工作，工作在哪裡呢?	46
(一) 台灣就業通	46
(二) 就業服務中心	46
(三) 就業保險給付	48
(四) 職業訓練	49
九、我的心內話要找誰說?	49

(一) 1980 張老師專線(依舊幫您) .....	49
(二) 1995 生命線(要救救我) .....	49
(三) 1925 衛福部安心專線(依舊愛我).....	50
(四)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50
十、 我是新住民，我想要融入台灣 .....	51
十一、 其他資源.....	54

# 一、 如果遇到家暴性侵，該找誰求助？？

## (一) 面臨家暴或性侵問題

1. 鼓勵您做自己身體的守護者，勇敢保護自己。
2. 如果施暴者已非第一次傷害您，請您幫自己準備一個簡易隨身包(備妥證件、金錢或手機等貴重物品)、並預先想好逃生路線或求助之管道，當發現施暴者不對勁時，立刻攜帶隨身包離開。
3. 請務必驗傷、拍照備存，並取得乙種驗傷單，尤其性侵案件切記勿沐浴、盥洗、更換衣服或自行醫護，且勿破壞現場任何物品，盡快前往各大醫院急診室接受診療。

**SOS! 請注意！遭遇暴力的當下請立即逃離並撥打 110**

請警方介入保護人身安全，後續才由社政資源介入

## (二) 遭遇家暴性侵、家事、兒童保護及法律的諮詢管道

通報方式	服務內容	聯絡方式
113 婦幼保護專線	由專業社工人員於線上受理全國 <b>家庭暴力、老人保護、身心障礙者保護、兒童少年保護及性侵害、性騷擾事件</b> 通報或求助諮詢。	市話、公共電話或手機皆可撥打 <b>113</b> 。 (24小時免付費專線)
縣市政府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提供 <b>電話諮詢、緊急救援、安置服務、協助申請保護令、法律諮詢、陪同服務、被害人醫療訴訟</b> 等補助。 (上班時間周一至周五，例假日休)	台北市02-23615295
		新北市02-89653359
		桃園市03-332-2111
		新竹縣03-5518101
		分機3150、3146
新竹市03-5352386		
分機608		

<p>縣市政府警察局 婦幼警察隊</p>	<p>1. 專業服務：提供被害人 <b>24 小時電話專線服務及緊急救援，協助被害人就醫診療、驗傷等。</b></p> <p>2. 經濟扶助：醫療費用及心理復健費用、訴訟費用及律師費用、緊急生活費用及緊急庇護費用。</p>	<p>台北市 02-27590827</p> <p>新北市 02-22286032</p> <p>桃園市 03-3334400</p> <p>新竹縣 03-551-1153</p> <p>新竹市 03-5236302</p>
<p>勵馨 社會福利基金會</p>	<p>協助遭到<b>親密伴侶暴力/虐待的被害人及其子女</b>，提供整合性與團隊性服務，並提供性侵害被害人情緒支持、經濟、就學/業、陪同出庭等服務。</p>	<p>勵馨總會 02-8911-8595</p> <p>台北市分事務所 02-2362-6995</p> <p>桃園分事務所 03-422-6558</p>
<p>現代婦女基金會</p>		<p>台北會本部 02-2391-7133</p> <p>新竹工作站 03-5588-224</p>
<p>榮欣社會福利 促進協會</p>		<p>中壢服務中心 03-425-1676</p> <p>楊梅服務中心 03-478-7300</p>
<p>家暴及家事事件 服務處</p>	<p>提供<b>家事事件</b>(離婚、監護權、夫妻財產、撫養費)相關諮詢輔導、調解/開庭前準備、及陪同調解/出庭服務、<b>律師駐點法律諮詢</b>等服務</p>	<p>台北地院家事服務中心 02-8919-3866* 5398</p> <p>士林地院家事服務中心 02-2831-2321*136</p> <p>桃園地院家事服務中心 03-3396100*11216</p> <p>新竹地院家事服務中心 (03)658-6123*1224</p>

<p><b>收出養服務</b></p>	<p>意指當某些家庭因素發生，例如經濟困難、未婚生子、父母婚姻生變、單親扶養困難……等情形，使得孩子無法與父母共同生活時，<b>為孩子找尋合適的收養人，並經過法律的程序，正式辦理收養手續。</b></p>	<p><b>忠義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b> 02-2931-1659</p> <p><b>兒福聯盟</b> 02-2799-0333</p> <p><b>勵馨基金會</b> 02-8911-8595</p>
<p><b>寄養服務</b></p>	<p>為保護不適合於原生家庭教養之兒童及少年，協助其獲得妥善照顧，經社工員評估後，依兒童及少年安置需求，<b>提供24小時親屬家庭、登記合格之寄養家庭或經核准立案之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機構照顧。</b></p>	<p><b>台北政府市社會局</b> 02-27208889*6972</p> <p><b>新北市政府社會局</b> 02-29603456</p> <p><b>桃園市政府社會局</b> 03-3322101</p> <p><b>新竹縣政府社會處</b> 03-5518101</p> <p><b>新竹市政府社會處</b> 03-5352386</p>
<p><b>財團法人 法律扶助基金會</b></p>	<p>對於需要專業性法律幫助而又無力負擔訴訟費用及律師報酬的人民，予以制度性的援助。 法律扶助基金會（簡稱法扶、法扶基金會或法扶會）目前全國共有22分會及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主要提供「法律諮詢」及「申請扶助律師」的服務。</p>	<p><b>法扶會全國專線</b> 412-8518轉2轉1 市話可直撥，手機請加 02(幫我一把) * <b>電話僅回答債務、家事、勞資糾紛、原住民法律問題，其他不回答</b></p>

## 二、遇到突發事故，手頭沒錢、甚至連吃飯都有困難，該怎麼辦？

### (一) 急難救助(因傷病死亡等事故致生活陷困)

#### 1. 民眾急難救助

設籍各縣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等)，最近 3 個月內遭急難事由致生活陷困者，同一傷病或同一事由，於同一年度以申請一次為限。

#### 2. 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

(1) 依急難事由及陷困情形，提供**一次性關懷救助金**或**分月分次發放關懷救助金**新台幣 1 萬元至 3 萬元。

(2) 救助對象：

- ① 因家庭成員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因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者。
- ② 因經濟性因素致自殺通報個案。
- ③ 因經濟性因素並經通報為脆弱家庭成員。
- ④ 因遭家庭暴力、性侵害經通報或庇護安置，於緊急生活扶助金尚未核發期間，家庭生活陷於困境者。
- ⑤ 經被通報家庭暴力事件、核發保護令或結束監護處分，因經濟因素致暫無居所，生活陷於困境者。
- ⑥ 申請福利項目，於尚未核准期間，家庭生活陷於困境者。
- ⑦ 其他因遭逢變故，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者。

(3) 申請窗口：

- ◎ 村（里）辦公處。
- ◎ 鄉鎮區公所。
- ◎ 直轄市、縣（市）政府。

(4) 申請事由證明：死亡證明 失蹤證明 罹患重傷病證明  
失業證明 其他原因致無法工作證明  
防治單位通報

### 3. 更生保護會急難救助金

更生人本人、配偶或本人之直系血親遭受突發重大事故或災害，自身經濟無法解決而必須資助者(但因不法所致或事故、災害發生已超過 1 年者，不得申請。)，得檢具相關證明文件申請急難救助，詳情請洽所在縣市之更生保護會。

台北分會：(02)2375-1479。士林分會：(02)2833-2699

新北分會：(02)2260-8369。桃園分會：(03)302-0722

新竹分會：(03)668-5962

### 4. 行天宮急難救助

(1) 限急難變故發生日起六個月內進行申請，且同一項目於其變故發生之六個月內以濟助一次為原則。

(2) 「針對家庭或個人之生活費、喪葬費等濟助」。

(3) 由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社會局、鄉鎮市公所及區公所社會課、政府許可設立的社福機構專業社工人員評估後填具轉介申請書，加蓋機構關防並檢附相關證明，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

### 5. 全聯慶祥慈善事業基金會急難救助

以「緊急生活扶助」、「醫療補助」、「喪葬補助」三類為扶助原則，**限急難事故發生之日起「三個月內」提出申請**。申請書請向全聯門市索取。更多資訊請洽[全聯網站](#)。

### 6. 富邦慈善基金會急難救助

(1)經濟弱勢之個人或家庭，在 6 個月內 發生下列急難事由，經該會審查通過 者核發單次急難金：

A. 家庭主要經濟來源者死亡、罹患重大傷病、失蹤、入獄服刑，或其他意外事件失去穩定經濟來源，導致生活陷入困境者。

B. 因高風險、單親、隔代教養、身心障礙、特殊境遇、家暴暨性侵害、酒癮藥癮、自殺行為等造成案家成員生活產生危機者。

(2)透過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公所社會課、公私立醫院社工室（社服室）及政府立案之民間社會福利服務機構專業社工人員、學校教師轉介申請。

## 7. 財團法人萬海航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急難救助

(1)**6個月內**遭逢意外事故、罹患重病或特殊狀況致使生活陷入困境，需臨時或緊急經濟補助者：

- A. 生活補助：因家庭遭逢變故，生活頓時陷入困境者。
- B. 醫療補助：因意外或疾病所產生醫療、看護相關費用，超出家庭所能負擔者。
- C. 教育補助：因家庭遭逢變故，導致家庭中未成年子女就讀高中職（含）以下各級學校之教育相關費用，超出家庭所能負擔者。

(2)欲申請補助者，請就近與居住地有社工編制之公私立單位尋求轉介與協助，在學學生亦可透過就讀學校轉介於本會官網提出申請，恕不接受個人申請。

## (二) 厝邊的好資源-安家實物銀行

### 1. 服務對象：

設籍或居住桃園市，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

- (1) 主要負擔家計者因急難事由，經社工評估致家庭生活陷困者。
- (2) 領有政府社會福利補助，經社工評估仍未足以因應生活所需者。
- (3) 其他因素經社工評估確實急需實物銀行救助之弱勢家庭或民眾。

### 2. 聯絡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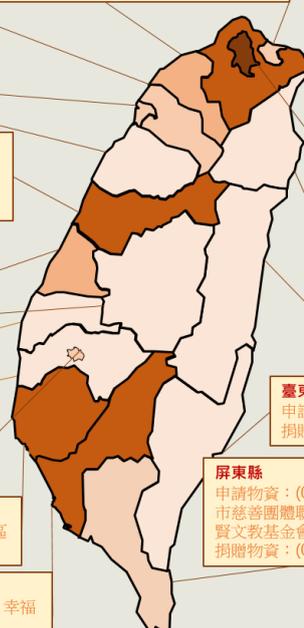
- (1)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社會救助科：(03)3350628、(03)3311587
- (2) 服務據點請參考下圖：

## 114年桃園市政府社會局「安家實物銀行」服務據點

序號	單位/機構名稱	單位/機構地址	聯絡窗口
1 (總行)	安家實物銀行南區服務據點 (中華基督教救助協會)	桃園市中壢區龍慈路818號	電話：03-2174871
2 (總行)	安家實物銀行北區服務據點 (中華安得烈慈善協會)	桃園市蘆竹區大新路60號、62號	電話：03-3238700
3	桃園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陽明三街33號4樓	電話:03-2182778分機21、12
4	中壢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159號1樓	電話:03-4220126分機30
5	內壢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文化二路219號4樓	電話：03-4333219
6	龜山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龜山區自強南路97號2樓	電話:03-3208485
7	八德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八德區豐德路456號2樓	電話:03-3652105
8	蘆竹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152號3樓	電話:03-2127678
9	平鎮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平鎮區平南里16鄰大興街66巷35號2樓	電話:03-4911910分機13
10	大溪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大溪區中正路56號	電話:03-3883060
11	龍潭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龍潭區干城路19巷30號	電話:03-4790231#20
12	楊梅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楊梅區大成路2號4樓	電話:03-4750067分機13、15
13	大園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大園區大觀路118號2樓	電話:03-3867128
14	新屋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新屋區中山路277號1樓	電話:03-4970225分機13、11
15	觀音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觀音區莊敬路188號3樓	電話:03-4732320分機11
16	復興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復興區羅浮68之6號	電話:03-3821110*15
17	中路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國豐三街123號5樓	電話：03-3700886*205
18	龜山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桃園市龜山區同心一路5號1樓	電話:03-2133700
19	平鎮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桃園市平鎮區延平路一段2號3樓	電話:03-4024081
20	八德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二段901巷49弄91號3樓	電話:03-3686020
21	中觀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新明路43號5樓	電話:03-4010425
22	龍大復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桃園市大溪區康莊路181號3樓	電話:03-3880095
23	楊新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桃園市楊梅區楊新路二段93號	電話:03-4880851
24	蘆大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265號7樓之6	電話:03-3529093
25	桃園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建國路99號5樓	電話:03-3662808
26	新住民家庭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135號2樓	電話：03-3330305
27	婦女培力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民權路69號	電話：03-3369222
28	桃園市觀音區公所	桃園市觀音區觀新路56號	電話：03-4732121*305
29	復興區原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復興區羅浮里三鄰68之4號	電話:03-272-6995*23601-23605
30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桃園分會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110號12樓	電話:03-3346500*119

### 3. 各縣市實(食)物銀行窗口

#### 各縣市實(食)物銀行窗口



**連江縣**  
申請、捐贈物資：  
(0836)25022分機303

**金門縣**  
申請、捐贈物資：  
(082)318823分機67518

**澎湖縣**  
申請、捐贈物資：  
(06)927-4400 分機564

**新竹縣**  
申請、捐贈物資：(03)551-8101 分機3221

**新竹市**  
申請、捐贈物資：(03)535-2386 分機202

**苗栗縣**  
申請、捐贈物資：(037)559671

**桃園市**  
申請物資：桃園市28處安家實物銀行據點  
捐贈金錢：做好事公益平台  
捐贈物資：(03)332-2101 分機6406(社會救助科)

**基隆市**  
申請、捐贈物資：(02)2420-1122 分機2233  
申請物資：基隆市愛心實物銀行  
捐贈物資：基隆市好日子愛心大平台

**新北市**  
申請物資：新北市14處社福中心實物銀行據點  
捐贈物資：(02)2960-3456；新北市好日子愛心大平台

**臺北市**  
申請物資：1999 分機1633、(02)2720-6528；  
臺北市13處社福中心實物銀行據點  
捐贈物資：(02)2720-6528；GIVE CIRCLE禮物網  
-臺北市府社會局

**宜蘭縣**  
申請、捐贈物資：(03)932-8822 分機371、358

**花蓮縣**  
申請、捐贈物資：(03)822-7171分機397-399；  
花蓮「愛、分享」捐款暨物資申請服務平台

**臺東縣**  
申請物資：臺東縣各鄉鎮公所  
捐贈物資：(089)237-040、(089)350-731 分機215及234

**屏東縣**  
申請物資：(08)732-0415 分機5411、(08)736-4463(社團法人高雄市慈善團體聯合總會)、(08)793-6636(社團法人屏東縣慧光圓通普賢文教基金會)  
捐贈物資：(08)732-0415 分機5412

**臺中市**  
申請、捐贈物資：(04)22289111 分機37213-37215  
申請物資：臺中市政府社會局-食物銀行查詢  
捐贈物資：臺中市公益慈善平台

**彰化縣**  
申請、捐贈物資：(04)777-7085  
申請物資：彰化縣政府社會處-資源整合專區  
捐贈物資：彰化縣政府-捐贈公告

**南投縣**  
申請物資：(049)2241946(濁水溪線)、(049)2691131(烏溪線)  
捐贈物資：(049)2244468(社勞處社會救助科)、(049)2241946(水溪線)、(049)2691131(烏溪線)

**雲林縣**  
申請物資：(05)5522655  
捐贈物資：(05)5522649、(05)5523368

**嘉義市**  
申請物資：(05)286-0799(實物銀行)  
申請物資：(05)225-4321 分機156(社會處救助及身障福利科)、(05)286-0799(實物銀行)

**嘉義縣**  
申請、捐贈物資：(05)362-0900 分機2601(社會局社會救助科)、(05)362-2123(嘉義縣物資銀行)

**臺南市**  
申請物資：臺南市實物愛心銀行-服務據點專區  
物資捐贈：(06)299-5686

**高雄市**  
申請物資：(07)261-0125(第一區)、(07)748-1756(第二區)、(07)336-8333 分機3372(社會救助科)；幸福分享中心-高雄市實物銀行  
捐贈物資：(07)261-0125(第一區)、(07)748-1756(第二區)；幸福分享中心-高雄市實物銀行物資募集種類



**衛生福利部**  
0 00000 000 00000 000 0 00000

2025/5更新

### (三) 正德全國愛心廚房

每天供應午餐及晚餐，平均每餐供應上百位遊民、貧戶、一般民眾用餐。

📞 供餐時間：每週一至週五

🕒 中午11：30至13:00 / 晚上17：30至19:00

●週六僅提供中餐饅頭 麵包 飲料

●週日休

正德台北愛心廚房	📍 103 台北市大同區民權西路125號 ☎ (02) 2593-3658
正德永和愛心廚房	📍 234 新北市永和區秀朗路一段50號 ☎ (02) 2232-7799
正德三重愛心廚房	📍 241 新北市三重區自強路2段41號 ☎ (02) 8978-9178
正德中壢愛心廚房	📍 320 桃園市中壢區大同路12號 ☎ 03-422-1158
正德新竹愛心廚房	📍 302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九路113號 ☎ (03) 558-8008
正德苗栗愛心廚房	📍 360 苗栗縣苗栗市新都街27號 ☎ (037) 558-338

### (四) 好資源在這裡-縣市社會福利中心

各市政府社會局(處)皆成立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如果您需要個人的、就近性的討論資源，請向各社福中心接洽，各中心經評估及視現場資源亦能提供乾糧、日常生活用品等，亦或協助轉介各民間或慈善資源。

## 1. 桃園篇

桃園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陽明三街33號4樓	03-2182778
中路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區國豐三街123號5樓	03-3700886
蘆竹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152號3樓	03-2127678
八德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八德區豐德路456號2樓	03-3652105
中壢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159號1樓	03-4220126
內壢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文化二路219號4樓	03-4333219
觀音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觀音區莊敬路188號3樓	03-4732320
大園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大園區大觀路118號2樓	03-3867128
大溪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大溪區中正路56號	03-3883060
復興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復興區羅浮里3鄰68之6號	03-3821110
龜山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龜山區自強南路97號2樓	03-3208485
龍潭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龍潭區干城路19巷30號	03-4790231
平鎮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平鎮區大興街66巷35號2樓	03-4911910
楊梅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楊梅區大成路2號4樓	03-4750067
新屋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新屋區中山路277號1樓	03-4970225

## 2. 台北市

中山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中山區合江街137號3樓	02-25156222
大同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7號6樓	02-25974452
中正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207號6樓	02-23962340
萬華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萬華區萬大路22號4樓	02-23365700
萬華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萬華區梧州街36號5樓 (街友專責中心)	02-23365730
大安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安區 四維路198巷30弄5號2樓之9	02-27030523
文山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二段160號6樓	02-29323587
松山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松山區 民生東路五段163-1號9樓	02-27565018
信義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信義區大道路116號5樓之2	02-27616515
內湖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內湖區星雲街161巷3號4樓	02-27928701
南港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南港區市民大道八段367號3樓	02-27831407
士林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40號1樓	02-28350247
北投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臺北市北投區中和街2號3樓	02-28945933

### 3. 新北市

板橋第一社福中心	新北市板橋區 漢生東路258號3樓	02-29537301
板橋第二社福中心	新北市板橋區 漢生東路258號3樓	02-29698045
三重社福中心	新北市三重區溪尾街73號3樓	02-29826255
新莊社福中心	新北市新莊區福營路277號4樓	02-29067980
泰五林社福中心	新北市泰山區 明志路一段322號1樓	02-85318061
永和社福中心	新北市永和區 中山路一段213號3樓之1	02-80211001
中和社福中心	新北市中和區南山路236號9樓	02-86688826
文山社福中心	新北市新店區 北新路一段86號10樓	02-29111819
七星社福中心	新北市汐止區 新台五路一段268號7樓	02-26470855
蘆洲社福中心	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245號6樓	02-22891300
樹鶯社福中心	新北市樹林區保安街一段7號3樓	02-26750315
北海岸社福中心	新北市淡水區 中山北路二段375號8樓	02-26221615
瑞芳社福中心	新北市瑞芳區瑞芳街23號4樓	02-24966116
土城社福中心	新北市土城區中正路18號5樓	02-22656069

#### 4. 新竹市

新竹市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服務區域：東區)	新竹市東區金城一路50-7號	(03)5710523
新竹市北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服務區域：北區)	新竹市南勢六街11號3樓	(03)5232055
新竹市香山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服務區域：香山區)	新竹市長興街262巷38號	(03)5181309

#### 5. 新竹縣

竹北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二街91號4樓	03-5586581
竹東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竹縣竹東鎮中豐路三段58號	03-5100818
新埔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竹縣新埔鎮中正路776號2樓	03-5891500
新湖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竹縣湖口鄉嘉興路一段95巷89號	03-5583823
橫山區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	新竹縣橫山鄉永昌街53號	03-5933232

## 二、 如果我沒有地方住，該怎麼辦？？

### (一) 房屋租金補助

#### 1. 崔媽媽基金會(弱勢租屋服務)

##### (1) 服務對象：

- ◆ 符合住宅法第4條第一項或特殊情形、身分者
- ◆ 具有穩定付租能力
- ◆ 具有租屋媒合或法律相關需求者

##### (2) 服務內容：依據服務對象評估結果，提供弱勢者相關服務

- ◆ 租屋資訊提供
- ◆ 陪同(看屋、簽約)服務
- ◆ 租屋糾紛諮詢、陪同(會談、開庭)處理
- ◆ 租金補貼、社會住宅包租代管、社會住宅等相關居住政策諮詢

##### (3) 申請方式：受理個人申請及機構轉介。

機構轉介表完成後請以傳真或Mail至本會。

##### (4) 服務洽詢：( 02 ) 2365-8140分機#212、213

#### 2. 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助專案

##### (1) 申請資格：

##### A. 中華民國國民在國內設有戶籍，且符合下列規定之一：

##### a. 已成年。

##### b. 未成年有下列情形之一：

- ◆ 已於安置教養機構或寄養家庭結束安置無法返家。
- ◆ 由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或香港、澳門居民行使負擔權利義務或監護。

##### B. 家庭成員均無自有房屋。

##### C. 家庭成員之平均每人每月所得應低於租賃房屋所在地中央及直轄市社政主管機關當年度公布之最低生活費三倍

##### D. 申請時家庭成員均未接受政府社會住宅、出租住宅或其他住宅相關協助。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 a. 家庭成員正接受政府其他租金補貼，該家庭成員切結取

得本專案計畫租金補貼資格之日起，自願放棄原租金補貼。

- b. 申請人承租住宅法第十九條第一項第五款或第六款社會住宅，經切結接受租金補貼之日起，自願放棄接受社會住宅租金補助。
- c. 家庭成員同時為政府其他住宅相關協助方案申請人外之其他家庭成員。

## (2) 各縣市租屋補助金額有多少？

租賃房屋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		每月補貼金額上限		
		第一級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一、家庭成員二人以上，且成員中具有低收入戶身分者 二、家庭成員三人以上，且成員中具有中低收入戶身分者	第二級 非屬第一級及第三級條件者	第三級 家庭成員一人且未滿四十歲，且未具有經濟或社會弱勢身分者
臺北市		8,000元	5,000元	3,000元
新北市	三重區、土城區、中和區、永和區、汐止區、板橋區、新店區、新莊區、蘆洲區、八里區、三峽區、五股區、林口區、泰山區、淡水區、深坑區、樹林區、鶯歌區	5,000元	4,000元	2,400元
	三芝區、平溪區、石門區、石碇區、坪林區、金山區、烏來區、貢寮區、瑞芳區、萬里區、雙溪區	3,600元	3,200元	2,000元
新竹縣、新竹市		5,000元	4,000元	2,400元
桃園市		5,000元	4,000元	2,400元
臺中市	中區、北區、北屯區、西區、西屯區、東區、南區、南屯區、大里區、大雅區、潭子區、龍井區、豐原區、大甲區、太平區、沙鹿區、烏日區	5,000元	4,000元	2,400元
	東勢區、神岡區、大安區、大肚區、外埔區、石岡區、后里區、和平區、梧棲區、清水區、新社區、霧峰區	3,600元	3,200元	2,000元
中西區、北區、安平區、東區、南區、永康區、善化區、新市區、安南區、仁德區、安南區、西港區、佳里區、柳營區、鹿耳區、		4,000元	3,600元	3,200元

### 加碼倍數

金額加碼對象	單身青年	新婚家庭	育有未成年子女(胎兒)家庭	經濟或社會弱勢	
	成年未達40歲單身	結婚2年內		經濟弱勢(*註2)	社會弱勢(*註3)
補貼金額上限所乘倍數(*註1)	1.2倍	1.3倍	1人：1.4倍 2人：1.6倍 3人：1.8倍 逾三人者：每增生育一名未成年子女，補貼金額加碼倍數增加0.2倍，依此類推。	1.4倍	1.2倍

註1：同時符合二種以上補貼金額加碼身分者，補貼金額擇高補貼。

註2：經濟弱勢包含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

註3：社會弱勢包含：1.特殊境遇家庭2.於安置教養機構或寄養家庭結束安置無法返家，未滿25歲3.65歲以上4.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受害者及其子女5.身心障礙者6.感染人類免疫缺乏病毒者或罹患後天免疫缺乏症候群者(AIDS)7.原住民8.災民9.遊民10.因懷孕或生育而遭遇困境之未成年人

### (3) 如何申請租屋補貼？

- 採線上申請方式：

申請人可備妥檢附文件至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網站首頁（網址：<https://www.nlma.gov.tw>）右側→「重要政策」→「三百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線上申請」網站提出，存檔後點選送出才算完成。

- 採書面申請方式：

不便線上申請者，透過社會福利、民政體系及相關民間團體協助線上申請。少數無法以上開管道線上申請者，則下載紙本申請書郵寄至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詳【[114年辦理租金補貼之單位、地址及電話資訊](#)】辦理。

### (4) 申請租屋補助，需要準備哪些資料？

申請本專案計畫租金補貼者，應於公告申請期間內，檢附下列書件：

- A. 申請書。申請書應由申請人簽名或蓋章。但申請人採線上申請者，免附。【申請書檔案及填寫範例可至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網站首頁（網址：<https://www.nlma.gov.tw>）右側→「重要政策」→「三百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區」→「[其他書表下載](#)」下載及查詢】。
- B. 定期租賃契約影本或電子契約。契約內應記載出租人姓名、承租人姓名、承租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租賃房屋地址、租賃金額及租賃期限等資料。
- C. 載有申請人戶名及帳號之金融機構帳戶證明文件。但申請人金融機構帳戶因債務關係遭法院強制執行或因其他因素致無法使用者，得由申請人填具切結書，以申請人指定之金融機構帳戶作為核撥租金補貼費用之帳戶。
- D. 申請人或其配偶孕有胎兒，應檢附審查基準日前一個月內之醫療院所或衛生單位出具之證明文件影本。
- E. 具經濟或社會弱勢身分者，應檢附弱勢身分證明文件影本，認定方式如表1。但直轄市、縣（市）政府得依據相關機關提供之資

料協助認定者，免附。

- F. 申請人或其配偶對於子女以外之人有監護職務，應檢附受監護人載有監護記事之戶籍資料。申請人未檢附或檢附之戶籍資料未載有監護記事者，該受監護人不計入家庭成員。
- G. 申請本專案計畫租金補貼之房屋為無房屋稅籍之未保存登記建築物，應檢附申請人切結確有租賃房屋作居住使用之事實，並擇一檢附申請日前半年內繳納載有租賃地址之自來水費、電費、天然氣、有線電視、其他公用事業費用等證明文件或門牌證明；無法擇一檢附者，得檢附經村里長協助確認租賃房屋存在之申請人切結書。建物門牌證明以戶政機關核發之門牌證明書或村里街路門牌查詢結果為準；若屬現地照片、google街景圖或民眾自行提供之門牌號碼拍照佐證者無效。
- H. 家庭成員為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者，應檢附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統一證號。未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者，不予納入家庭成員及補貼金額計算。但直轄市、縣（市）政府得依據相關機關提供之資料協助認定者，免附。

## (二) 街友服務

真的很不希望你走到這一步才求救，基本上建議您先找親友協助、或者供食宿的就業機會，如果您曾露宿街頭過、成為街友，現在需要安置服務，請洽詢：

### 1. 桃園市

桃園市政府 社會局社會救助科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03-3322101#6406 (街友業務承辦人)
北區 遊民外展服務中心	桃園區永樂街80號	(03)339-5900
南區 遊民外展服務中心	中壢區福星六街137號	(03)435-3735

## 2. 台北市

### (1) 街友供餐據點

服務單位名稱	供餐時間 (供餐詳情請洽各單位)	地址	電話
財團法人創世社會福利基金會萬華平安站	週一至週五	臺北市萬華區大理街89號	(02)2336124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恩友愛心協會 臺北恩友中心	週二至週日	臺北市中山區華陰街3-1號	(02)2542839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恩友愛心協會 南港恩友中心	週日中午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47號	(02)27824078

### (2) 街友盥洗服務據點(請點擊)

## 3. 新北市

服務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新北市街友外展服務中心	新北市板橋區富山街8號	02-29560095
新北市街友中途之家- 社會重建中心	新北市萬里區 玉田路61號東棟	02-24926199
新北市街友中途之家- 觀照園	新北市林口區後坑5-2號	02-26041151

#### 4. 新竹縣(市)

服務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新竹縣政府 社會救助科及社工科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 六路10號	03-5518101 轉 3239
新竹市政府社會處	新竹市中央路241號 (4、5及8樓)	03-5352386分機 202、203、 205、206

### (三) 更生人資源

財團法人更生保護會結合宗教團體、社會福利等機構辦理安置處所，提供無家可歸、暫時不適宜回家的更生朋友短暫性收容居住，請聯繫所在縣市之更生保護會或[各地更保會安置資源網站](#)。

## 四、身為婦女的我，誰可以給我幫助？？

### (一) 桃姊妹經濟培力計畫

1. 服務對象：設籍或居住**桃園市**之中高齡、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新住民等經濟弱勢婦女，且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領有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之福利身分者，或經社工評估符合需求者。
2. 服務內容：福利諮詢及資源轉介、專長培育課程輔導、成立工坊及工坊商品行銷
3. 連絡電話：(03)332-2101 分機6466-6468

### (二)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男性亦可申請)

1. 扶助對象：申請人及受扶助對象需設籍且實際居住該市，另新住民與設籍於該市市民結婚登記，且實際居住該市者，尚未取得本國國籍前，得不受設籍之限制。
2. 其家庭總收入按全家人口平均分配，每人每月未超過政府當年度公布最低生活費2.5倍及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1.5倍，且家庭財產總額未超過一定金額，並具有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補助資格者。
3. 所稱特殊境遇家庭情形如下：
  - (1)六十五歲以下，其配偶死亡，或失蹤經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未獲達六個月以上。
  - (2)因配偶惡意遺棄或受配偶不堪同居之虐待，經判決離婚確定或已完成協議離婚登記。
  - (3)家庭暴力受害者。
  - (4)未婚懷孕婦女，懷胎三個月以上至分娩二個月內。
  - (5)因離婚、喪偶、未婚生子獨自扶養十八歲以下子女或祖父母扶養十八歲以下父母無力扶養之孫子女，其無工作能力，或雖有工作能力，因遭遇重大傷病或照顧六歲以下子女或孫子女致不能工作。
  - (6)配偶處一年以上之徒刑或受拘束人身自由之保安處分一年以上，

且在執行中。

(7)其他經直轄市、縣市政府評估因三個月內生活發生重大變故導致生活、經濟困難者，且其重大變故非因個人責任、債務、非因自願性失業等事由。

#### 4. 應備文件

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申請調查表、最近一年度財稅資料-全戶所得清單、財產查詢清單、稅籍資料、勞保投保明細(可由公所查調)、領取社福津貼切結書。其他依各款及欲申請補助之項目檢具其他資料(可逕洽戶籍所在地區公所)。

#### 5. 扶助項目

- (1) 緊急生活扶助
- (2) 子女生活津貼
- (3) 子女教育補助(資格認定)
- (4) 傷病醫療補助
- (5) 法律訴訟補助
- (6) 兒童托育津貼
- (7) 創業貸款補助
- (8) 返鄉往返機票補助(設籍前新住民)
- (9) 特境身分認定

### (三) 好孕專車

#### 1. 申請資格

- (1) 設籍本市之孕產婦，或配偶設籍本市之非本國籍孕產婦。
- (2) 孕婦須為懷孕中，且已領有孕婦健康手冊；產婦則為113年1月1日(含當日)後生產之產婦均可申請(依年度更新申請資格)。

#### 2. 補助內容:

##### (1) 桃園市:

- A. 孕婦：自孕期起至預產期次日後七個月(以210日計)。
- B. 產婦：113年1月1日(含當日)後生產者，自分娩日之次日後七個月(以210日計)。
- C. 每趟次最高補助250元，總補助金額9,000元

##### (2) 臺北市：

- A. 每次懷孕限申請1次，每次補助8,000元，並結合台北通派發孕婦證及8,000元好孕2U電子乘車金。
- B. 孕婦搭乘臺北市好孕2U專車之車資皆可補助，依實際車資折抵，單趟次最高補助250元，使用效期可到預產期後6個月。
- C. 自核發日至申請人預產期後 3 個月內使用。

##### (3) 新北市: 申請人於預產期前提出申請，經審核通過並發給乘車券，得持乘車券搭乘指定車隊往返醫療院所產檢及就醫，每趟次補貼最高200元，至多得補貼28趟次。

##### (4) 新竹市：

- A. 由本府印製紙本乘車券，每冊內含新臺幣(下同)6,000 元整。
- B. 包含 200 元計 15 張、150 元計 10 張及 100 元計 15 張，申請人於乘車後替代現金支付車資，每一趟次 不限單張使用亦不找零，車資支付應符合乘車券記載之往返地點收費標準。

#### 3. 申辦資料

- (1) 為孕婦者，檢具孕婦健康手冊或診斷證明書；為產婦者，檢具新生兒出生證明。
- (2) 申請人國民身分證正反面、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 (3) 申請人為非本國籍孕（產）婦，持有效之居留證件及配偶之國民身分證正反面、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 (4) 六個月內二吋半身、正面脫帽數位相片帽數位相片。

#### 4. 申辦方式

- (1) 桃園：至育兒資源網申辦，或致電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婦女權益保障科。
- (2) 新北：
  - A. 線上申辦：好孕專車線上申辦
  - B. 電話：(02)2960-3456轉3639、5685
- (3) 臺北：臺北市好孕2U合作醫療院所、12區健康服務中心、12區區公所社會課、12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10處婦培中心及1處新住民中心，手機台北通app或至臺北市政府網路申請平台(臺北市政府台北服務通)申辦。
- (4) 新竹市：聯繫各區公所或社會婦女福利及托育科：03-5352106

## (四) 婦女服務中心

### 1. 服務項目

- (1) 福利諮詢與轉介。
- (2) 多元婦女福利服務方案。
- (3) 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倡議。
- (4) 提供女性友善空間及多元活動。

### 2. 桃園市

桃園市北區婦女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147號2樓	(03)364-8213
桃園市南區婦女中心	桃園市平鎮區復旦路二段115號4樓	(03)2811089
桃園市婦女培力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民權路69號	(03)336-9222

### 3. 台北市

北投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北投區 中央北路 1 段12號6樓	02-28961918
內湖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內湖區 康樂街 110 巷 16弄20號7樓	02-26349952
大安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大安區 延吉街 246 巷 10 號 5 樓	02-27007885
大同士林 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大同區 迪化街一段 21 號 7 樓	02-25580170
大直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 1 號 2 樓	02-25321213
文山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文山區 興隆路二段 88 號 5 樓	02-29359595
萬華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19號4樓	02-23030105
松山南港 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251 巷46弄5號 7、8 樓	02-27685256
信義婦女支持培中心	臺北市信義區大道路116號8樓	02-27599176

中正婦女支持培力中心	臺北市中正區 延平南路207號4樓	02-23701126
------------	----------------------	-------------

#### 4. 新北市

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	新北市板橋區區運路111號3樓	02-8951-9029
新北市板橋新住民家庭 暨婦女服務中心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2段16巷5 號10樓	02-8966-8500

#### 5. 新竹縣(市)

北區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新竹縣竹北市福興路1011號2樓	03-6570892
南區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一段575號	03-5956900
新竹市婦女館	新竹市中央路241號8樓	03-5351312

## 五、我要上班，小孩要託誰照顧??

### (一) 居家托育(保母)

有時因新聞事件影響、或者不知道從何找保母的資訊、或者工作排班不固定，怕保母無法配合時間等等，總之要把小孩托給誰照顧還真是傷腦筋的議題，設有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就提供了這樣一個諮詢管道，歡迎依您希望托育的行政區域撥打電話：

#### 1. 桃園市

洽辦單位	區域/時間	聯繫電話	服務據點地址
廣亞學校財團法人 育達科技大學	第一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蘆竹、大園、觀音區)	03-3230966	桃園市蘆竹區大新三街171號
社團法人 臺北市幼托協會	第二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桃園區)	03-3319967 03-2756019	桃園市桃園區國際路二段598-2號3樓
社團法人 台灣常善社會福利協會	第三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楊梅、龍潭、新屋區)	03-2726916	桃園市楊梅區中興路238號3樓之2
財團法人 中華民國唐氏症基金會	第四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中壢區)	03-4388098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四段42號2樓
社團法人 台灣常善社會福利協會	第五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平鎮、大溪、復興區)	03-2726752	桃園市平鎮區大連街45號2樓
財團法人 彭婉如文教基金會	第六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八德、龜山區)	03-3382991	桃園市桃園區南華街60號3樓之2

## 2. 臺北市(圖片來源:臺北市社會局)

### 臺北市居家托育服務中心承辦單位聯繫資料

承辦單位	負責行政區	服務地址	洽詢電話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文教產業發展暨補習服務品保協會	中正區	100057 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207 號 4 樓	2301-9266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保母策進會	大同區	103022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2 段 33 號 7 樓之 1	2598-1828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	中山區	104016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 1 段 70 號 8 樓	2523-6919
社團法人臺北市保母成長促進會	松山區	105406 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99 巷 5 號 3 樓	2712-1051 2712-1052
臺北市優質保育公益協會	大安區	106049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 4 段 210 號 8 樓	2701-0046
社團法人台北市保母協會	信義區	110041 臺北市信義區福德街 84 巷 36 號 1 樓	2765-4123 2765-9308
社團法人新北市春陽關懷協會	萬華區	108029 臺北市萬華區萬大路 22 號 4 樓 (郵寄請寄 108029 臺北市萬華區萬大路 28 號 1 樓)	2303-8678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	士林區	111010 臺北市士林區華聲街 17 號 3 樓之 1	2833-0415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	北投區	112050 臺北市北投區自強街 61 巷 6 號 2 樓	2821-1271
社團法人新北市樂芙關懷協會	內湖區	114060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路 5 號 9 樓	2791-1987
社團法人臺北市保母成長促進會	南港區	115027 臺北市南港區八德路 4 段 768 之 1 號 3 樓	2785-6129 2785-3931
社團法人新北市大愛關懷協會	文山區	116057 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 4 段 221 號	8663-8295 8663-8296

### 3. 新北市(圖片來源:新北市社會局)

####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委託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分區及聯絡方式

單位名稱	承辦單位	服務區域	聯絡電話及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	中和	(02)2231-0158 新北市中和區宜安路 118 巷 36 號 3 樓
新北市七星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汐止、瑞芳、平溪、雙溪、貢寮	(02) 2642-7082、2642-7083 新北市汐止區樟樹一路 131 號 2 樓
新北市板橋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新北市保母協會	板橋(漢生東路以南)	(02)8951-7830 新北市板橋區重慶路 247 號 2 樓之 10
新北市板橋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新北市保母協會	板橋(漢生東路以北)	(02)2951-2898 新北市板橋區貴興路 50 號 2 樓
新北市樹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新北市保母協會	樹林、鶯歌	(02)2682-1118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 1 段 93 號 2 樓
新北市新莊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新北市幼兒托育職業工會	新莊	(02)2208-2667 新北市新莊區後港一路 130 巷 25 號 1-2 樓
新北市泰五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中華兒童與家庭促進協會	泰山、五股、林口	(02) 2900-2612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 2 段 57 號 2 樓
新北市永和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嬰幼兒發展協會	永和	(02)2927-7979、(02)22329009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 649 號 10 樓
新北市土城及三峽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新北市兒童托教服務協會	土城、三峽	(02)2267-3886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 3 段 62 號 2 樓
新北市三重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新北市兒童教保協會	三重	(02)2976-0376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三段 81 號 2 樓
新北市蘆洲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新北市樂笑關懷協會	蘆洲	(02)8282-0676 新北市蘆洲區長榮路 260 號 2 樓
新北市文山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社團法人新北市新店區大愛關懷協會	新店、坪林、烏來、深坑、石碇	(02)2913-4433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284 巷 9 號
新北市北海岸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臺北市優質保育公益協會	八里、淡水、萬里、金山、石門、三芝	(02)2809-5488 新北市淡水區民權路 185 巷 3 號 1 樓

### 4. 新竹縣

服務單位	地址	連絡電話
新竹縣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新竹縣新豐鄉新興路1號 (立緒樓2樓)	(03)559-3142 轉3822、3824
新竹縣南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新竹縣竹東鎮和江街366-2號	(03)511-0660

## 5. 新竹市

服務單位	地址	連絡電話
東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新竹市東區光復路二段153號 (光復中學綜合大樓東側2樓)	(03)5753677~79
北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新竹市武陵路250巷11號	(03)-5355006
香山區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新竹市牛埔南路13號2F	03-5301632

## (二)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托育媒合平台

提供居家托育人員(保母)查詢、育嬰中心及托育人員專業訓練課程開課資訊專區等查詢，並設有托育等法規查詢及QA專區。



## (三) 衛福部未滿 2 歲育兒津貼及托育準公共化專區

113年起  
擴大支持  
家庭育兒

# 0-6歲國家一起養2.0

0-6歲(未滿)平價教保名額已超過60萬4,000個(累計至113年8月)

以第1胎為例；第2胎、第3胎(含)以上、中低及低收入戶、弱勢家庭再加發

補助增加

0-2歲(未滿)

托育補助



公共化 7,000 元/月  
準公共 13,000 元/月

繳費降低

2-6歲(未滿)

幼兒園  
繳費上限



公立 1,000 元/月  
非營利 2,000 元/月  
準公共 3,000 元/月

津貼提高

0-6歲(未滿)

育兒津貼  
含5歲就讀私立  
幼兒園就學補助



5,000 元/月

精進措施

設置2歲專班、調整師生比、公立幼兒園延長平日托育時間、提供寒暑期服務、試辦臨時照顧、試辦彈性育嬰留職停薪、調高人員薪資



行政院  
Executive Yuan

政策廣告

歡迎轉貼



資料來源：教育部、衛生福利部



## 六、我好累啊～～家裡有老人、身心障礙者需要照顧...

### (一) 長照專區

舉凡家中有<sup>1</sup>失能身心障礙者、<sup>2</sup>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sup>3</sup>50歲以上失智症患者、<sup>4</sup>日常生活需他人協助之獨居老人或衰弱老人、<sup>5</sup>65歲以上失能老人，都可以向「各縣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長期照護中心：03-3340935)」或「長照服務專線：1966」

提出申請，後續將會有照管專員到府評估長照需求，擬定專屬的照顧計畫，提供的服務包含：

1. 照顧服務：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及家庭托顧等
2. 交通接送服務：協助往返醫療院所就醫(含復健)之交通 1 趟
3. 輔具與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居家生活用輔具購置或租賃、居家無障礙設施改善
4. 喘息服務：提供家庭照顧者替代性人力，減輕照顧壓力。



[新北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請點我\)](#)

[臺北市長期照顧服務資訊\(請點我\)](#)

[新竹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資訊\(請點我\)](#)

[新竹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資訊\(請點我\)](#)

## (二) 家庭照顧者專區

家庭照顧者通常面臨照顧所帶來的壓力與負荷，未免家庭悲劇的發生，**照顧家中失能長輩**(因疾病、意外、自然老化)之家庭照顧者，歡迎聯繫下列關懷專線，取得支持團體、舒壓課程、喘息服務等資源：

### 1. 桃園市

家庭照顧者支持據點：  
服務時間：上班日08:00-17:00

- ◆ **紅十字會家照據點**  
服務區域：楊梅區、龍潭區、龜山區  
電話：03-332-7609 #79  
03-485-5785 #16
- ◆ **士林靈糧堂家照據點**  
服務區域：觀音區、新屋區、大園區  
蘆竹區、中壢區  
電話：03-287-5161 #14、11
- ◆ **旭登家照據點**  
服務區域：桃園區、八德區  
電話：03-376-1385  
03-357-1310
- ◆ **怡德家照據點**  
服務區域：中壢區、蘆竹區  
電話：03-491-0826  
03-491-0827
- ◆ **寬福家照據點**  
服務區域：桃園區  
電話：03-370-2321 #401、402、403
- ◆ **愛鎮家照據點**  
服務區域：大溪區、復興區  
電話：03-388-9125
- ◆ **真善美家照據點**  
服務區域：平鎮區、中壢區  
電話：03-462-5558  
03-462-6002

不論是順流還是逆流  
別讓自己一個人獨自奮戰

# 家庭照顧者 支持性服務

長照專線  
1966  
照顧超難超症，  
一通電話找到神隊友！

(台語:有您真好)  
撥打0800-507272  
專線人員聽你訴苦

是兩政府資助，  
找到照顧者，  
照顧家務安插，  
做聰明照顧者!

指導單位 / 衛生福利部 桃園市政府 桃園市議會  
主辦單位 /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居家及社區長照服務科)  
電話 / 03-332-2101 分機 6461、6462  
地址 /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8樓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Department of Social Welfare, Taoyuan

114年4月印製

## 2. 臺北市(圖片來源:臺北市社會局)

本市家庭照顧者共融據點:

(一)北投區、士林區: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士林靈糧堂社會福利協會，電話:02-23381571分機252。

(二)萬華區、大同區:財團法人台北市立心慈善基金會(萬華區及大同區長照家屬)，電話: 02-23085739；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社區重聽福利協會(大同區身障家屬) 電話:02-25506658。

(三)中山區、松山區、南港區: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健順養護中心，電話:02-77031972。

(四)中正區、內湖區：社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新知協會，電話:02-23114678。

(五)文山區：財團法人天使心家族社會福利基金會，電話: 02-27181165分機155。

(六)信義區：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視障服務中心，電話: 02-5780285分機36。

(七)大安區：社團法人台灣愛鄰社區服務協會，電話: 02-23676646分機8536。

### 3. 新北市(圖片來源:新北市社會局)

新北市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據點

據點	單位	據點地址	負責區域	連絡電話
A	新北市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	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34巷11號	板橋區	(02) 2951-0089#24
B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新北市私立居家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新北市三峽區大同路64號2樓	三峽區、三芝區、石門區、八里區、金山區、萬里區	(02)8674-1337
C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士林靈糧堂社會福利協會	新北市泰山區明志路三段476號6樓	新莊區、五股區、泰山區、林口區	(02)2991-1035
D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健順養護中心附設新北市私立健順居家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新北市中和區大勇街96號2樓	中和區、永和區、鶯歌區、土城區	(02)8668-5622
E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新北市汐止區忠孝東路286號2樓	汐止區、深坑區、石碇區、坪林區、烏來區	(02)8642-2321
F	財團法人一粒麥子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新北服務中心)	新北市新店區民權路42巷59弄12號5樓	新店區、瑞芳區、平溪區、雙溪區、貢寮區	(02)8911-7897
G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新北市淡水區中正路二段10號2樓	淡水區	0921-260809(公務機) 02-28058790
H	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附設護理之家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794號	樹林區	02-82006600-2572
I	福鶯社會企業有限公司附設新北市私立福鶯居家長照機構	新北市蘆洲區光華路41巷7號1樓	三重區、蘆洲區	02-8285-8300

### 4. 新竹市(圖片來源:新竹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單位聯繫方式

編號	單位	聯絡區	聯絡人	電話
1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新竹市東區	王社工、劉社工	03-5794009
2	財團法人天主教耶穌會新竹社會服務中心	新竹市北區	何社工、林社工	03-5224153 # 361、362
3	財團法人新竹市杜華神父社會福利基金會	新竹市香山區	林社工、柳社工	03-5224153#364

## 5. 新竹縣

服務單位	地址	電話
竹北共融據點	新竹縣竹北市嘉仁街186號	03-5583129#11、12
竹東據點	新竹縣竹東鎮東寧路二段166號	03-5100679
湖口據點	新竹縣湖口鄉成功路326號	03-5990879 03-5990679
橫山據點	新竹縣橫山鄉九讚頭一之一號	03-5931680

6. 全國家庭照顧者關懷專線：0800-50-7272，上班時段9:00-17:00。

7. 長照諮詢專線 1966

8. 服務內容

(1) 個案管理

(2) 居家照顧技巧到府指導(低收入補助100%、中低收入補助95%、一般戶補助86%)

(3) 心理協談(低收入補助100%、中低收入補助95%、一般戶補助86%)

(4) 照顧技巧訓練

(5) 家庭照顧者支持團體

(6) 團體紓壓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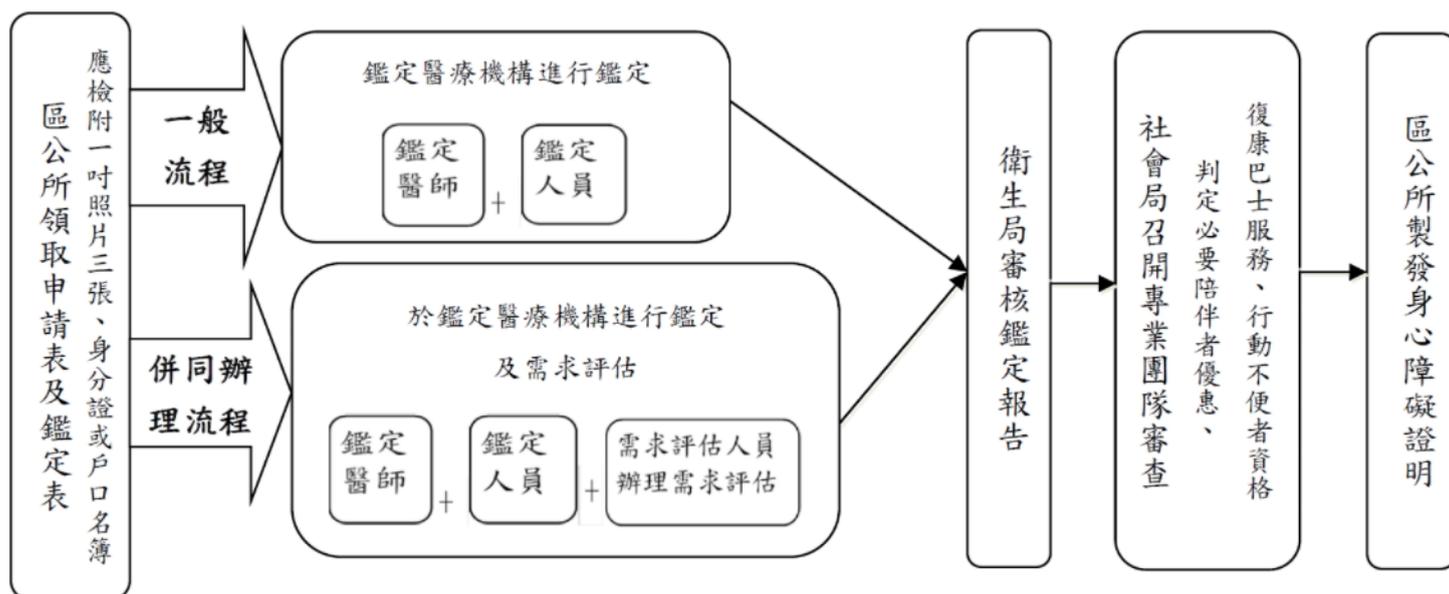
(7) 福利諮詢服務

### (三) 身障者專區

1. 什麼是ICF：由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WHO）於2001年正式發表，其前身即為1980年發展的國際損傷、障礙、及殘障分類(ICIDH)。ICF重新看待「身心障礙」的定義，不再僅將身心障礙侷限於個人的疾病及損傷，同時須納入環境因素與障礙後的影響，使服務提供者更可貼近身心障礙者的需求。

2. 身心障礙證明申請

身心障礙證明的申請方式分為「一般流程」、「併同辦理流程」兩種，如選擇「併同辦理流程」，亦即將需求評估場域拉至醫院進行，必須配合公告指定醫院的門診時間與診次，不能指定特定醫師進行鑑定。如希望指定鑑定醫師，請選擇「一般流程」。流程如下：



### 3. 舊制與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與需求評估有何差異

	舊制	新制 (101年7月11日起)
資格文件	身心障礙手冊	身心障礙證明
分類	16類身心障礙	8大結構與功能分類
鑑定等級	分為輕、中、重、極重度4種等級	分為輕、中、重、極重度4種等級
鑑定人員	醫師1人	醫師(身體鑑定)及鑑定專員(功能鑑定)組成團隊
需求評估	無	增加需求評估作業
重新鑑定及效期	由專科醫師依據專業及臨床經驗判斷定期重新鑑定或免重新鑑定(即永久有效)	1. 由專科醫師依據專業及臨床經驗判斷效期。 2. 身心障礙證明有效期限最長5年

#### 4. 身心障礙手冊與身心障礙證明有何差異？

	身心障礙證明	身心障礙手冊
圖示	 <p>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p> <p>身分證統一編號: A123456789 姓名: 王小明 出生日期: 60年2月2日 戶籍地址: 台北市中山區大大路5號 聯絡人: 王大明 (關係: 父親) 鑑定日期: 101年6月20日 (重新鑑定日期: 102年6月30日) 障礙等級: 中度</p> <p>圖示</p>	 <p>中華民國身心障礙手冊</p> <p>身分證統一編號: J111222333 (TEST) 姓名: 範本用 (TEST) 出生日期: 099/07/30 (TEST) 地址: 新竹市北區大同里5鄰中正路120號 障礙類別: 15慢性精神病 (關係: 範例) 障礙等級: 3中度 (關係: 父子) 鑑定日期: 099/08/09 (重新鑑定日期: 需於100/09重鑑)</p> <p>圖示</p>
顏色	粉紅色	粉綠色
有效期限	有效期限最長5年	1.具有效期。2.永久效期。
障礙類別	以ICD碼替代。	以文字顯示各障礙類別，例如：視障、肢障等。
必要陪伴者優惠	「必要陪伴者優惠措施」欄有載明的才能使用，例如：國內大眾運輸工具。	出示手冊即可使用。

#### 5. 新制鑑定皆是有效期限，到期後該如何辦理呢？

您將於排定換證日前90天將接獲公文通知，再依公文指示備妥文件換證。依據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第106條第1項及第5項規定，您可選擇【直接換證】或【重新鑑定】，這也將影響您新制證明到期後該如何辦理：

	辦理說明	內容	證明到期後，如何辦理？
<b>直接換證 (無須至醫院鑑定)</b>	在指定日期內至區公所辦理換發身心障礙證明。 持以下資料： 1.原身心障礙手冊正本 2.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戶籍謄本 3.一寸照片3張及印章 4.換證通知單、申請表 5.委託代辦者，須檢附代辦人的身分證正本及印章	新證明之障別、等級與原手冊一致，證明效期5年	目前新制身心障礙證明最長有效期限為五年。五年到期時是否仍須重新換發證明或須至醫院重新鑑定的部分，目前衛福部尚未定論，因此這部分尚待公告進一步訊息。
<b>重新鑑定 (須到醫院鑑定)</b>	若您認為障礙情況有所變化，仍可在指定日期內，至區公所辦理新制重新鑑定及需求評估。	新證明之障別、等級、證明效期，依重新鑑定結果為主。	若經新制重新鑑定後，符合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第14條「...其障礙類別符合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規定無法減輕或恢復，無須重新鑑定，由直轄縣市主管機關核發身心障礙證明，或視個案狀況進行需求評估後，核發證明。」 (註：詳見附表三與附表二)

※若換發新制證明將影響身心障礙者使用居家服務的補助基準，詳見請洽各區承辦單位，相關連結可點閱：衛福部身心障礙服務首頁→法規資訊→福利服務資訊→居家服務：[身心障礙者居家服務新舊制比較表](#)

※關於新制身心障礙證明，若領舊制永久身障手冊經重新鑑定，符合其障礙類別符合無法減輕或恢復之基準，屆時證明到期時無須重新鑑定，只要換證即可。

## 七、又遇上毒癮問題，怎麼辦？

### (一) 諮詢專線

**戒毒成功專線 0800770885 ( 請請你、幫幫我 )**

**全年無休 24 小時不打烊免付費求助專線**

1. 為幫助民眾解決跟毒品有關的問題，各直轄縣（市）政府於民國95年全面成立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整合社政、教育、醫療、勞政、警政及司法保護等各單位的力量，為有毒品困擾的民眾提供協助。
2. 目前各地方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提供的服務為：認識毒品的危害、電話諮詢、心理支持與協助、法律諮詢、轉介醫療院所或民間團體戒毒、協助就業、職業訓練、社會福利補助、提供愛滋病篩檢、參與毒品減害計畫、預防犯罪宣導、家庭支持功能重建服務等等。不論您人在哪個縣市，請直撥戒毒成功專線或者下列各毒防中心電話，即有專人為您服務。

臺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臺北市萬華區昆明街 100 號 4 樓	02-23754068
新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61 號	02-29603456
桃園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崇法街12號	03-3341066
新竹市政府心理健康及毒品防制科	新竹市中央路 241 號 10-12 樓	03-5355191
新竹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七街 1 號	03-5536336
苗栗縣政府 毒品防制及心理衛生中心	苗栗縣後龍鎮大庄里 21 鄰光華路371號	037-558220
臺中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 136 號	04-22289111
南投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 6 號	0492222473
彰化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 2 段 162 號	04-7115141
雲林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 34 號	05-5373488

嘉義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嘉義市西區德明路1號 3F	05-2810995
嘉義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3 號	05-3625680
臺南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 163 號	06-6357716
高雄市政府毒品防制局	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420 號 4 樓	07-2111311
屏東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 272 號	08-7370002~45 轉191或194
臺東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臺東縣臺東市博愛路 336 號	089-325995
花蓮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花蓮縣花蓮市林森路 391 號	03-8311486
宜蘭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 2 段287號4樓	03-9313995
基隆市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基隆市七堵區明德一路169號	02-24565988
澎湖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 115 號	06-9261025
金門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金門縣金湖鎮新市里復興路 1-12 號	082-330697
連江縣政府毒品危害防制中心	連江縣南竿鄉復興村 216 號	0836-22095

## (二) 戒癮支持

一次染毒、終身戒毒，不論是自己再次用毒或者發現親人淪陷毒海，戒除毒癮之資源為：

### 1. 桃園市114年度藥癮治療費用(替代治療、心理治療及其他類型藥癮治療)補助方案。

- 一、補助對象：有意願接受藥癮治療者。
- 二、補助內容：藥癮相關檢查及藥癮醫療項目。
- 三、申請方式：申請人攜有照片證件至毒防中心提出申請，經確認符合資格後給予轉介單，再至醫院掛號看診，並將轉介單交付醫事人員。
- 四、申請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08:30-17:30 (12:00-13:00午休)
- 五、合作補助之醫院及治療項目：來電洽詢。
- 六、注意事項：
  - (一) 本方案係衛生福利部為降低藥癮者治療負擔而提供之治療費用補助，補助金額由醫院進行減免，申請補助者不會實際拿到補助金額。
  - (二) 本方案為部分補助，接受治療者仍須負擔部分費用，實際負擔金額依各家醫院及實際醫療處遇而有所不同。
  - (三) 若有可抗力因素中斷治療之情形，須取消補助資格90天。
  - (四) 補助限制：
    - 1、每人補助額度上限：18歲以上35,000元，18歲以下4萬元。
    - 2、限補助非健保給付的藥癮治療費用，就醫當次屬健保醫療之項目不予補助。

### 2. 桃園市114年中醫戒癮輔助治療計畫

參加對象：於本市替代治療執行機構穩定出席（連續三個月）並接受美沙冬或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之藥癮者，且有意願前往本計畫指定之中醫治療執行機構就診。

#### (1) 服務項目：

- A. 教導正確藥癮治療觀念及相關用藥注意事項。
- B. 提供成癮戒斷症狀之診察及其他相關醫療處置。
- C. 提供中醫諮詢相關服務。

### (三) 檢舉專線

我們都同意毒品對人的危害非常大，如果發現藥頭賣毒給我們的親友，歡迎使用檢舉專線，以協助檢調的查緝工作。

藥頭檢舉專線 0800-002-4099 接通後按 2

### (四) 全方位優質戒癮治療平台-桃園療養院整合性成癮醫療服務

桃園療養院於民國95年起開辦美沙冬替代療法，為台灣首家開辦醫院，服務量為全國之冠。目前每週提供十三診次之成癮治療門診，並提供急診與住院照會諮詢服務，並積極參與各項成癮患者治療處遇計畫。如「藥物濫用者心理諮商服務計畫」，「矯正機關藥癮、酒癮戒治服務計畫」「鴉片類成癮替代治療門診個案進行潛伏結核感染治療計畫」，接受桃園法院轉介治療處遇毒品個案。



## 八、我要找工作，工作在哪裡呢？

一份穩定的工作對於更生人是非常重要的，因此對於即將出監的收容人，監內均有安排「就業促進轉銜之一案到底」的服務，但不論是監內監外的就業服務，都請求職者先檢視自身的狀況：「我是真的想要認真工作或者隨便找一份缺工來餬口？」、「我需要培養一技之長、接受職業訓練嗎？」、「我知道我要做甚麼工作，但我不知道去哪裡找工作？」、「天哪！工作突然沒了」等，這樣你才會比較清楚自己需要的到底是找工作、職業訓練或者就業保險給付。

### (一) 台灣就業通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為了使民眾更瞭解就業服務內容及提升整體就業服務品質，於2014年創立了「台灣就業通」品牌，台灣就業通整合了全國公立就業機構實體服務與虛擬網路服務，包含全國300多個就業中心(台)實體據點、1萬個超商門市觸控系統中提供服務、導入民間人力銀行以及訓練場等職涯發展通路。

### (二) 就業服務中心

地區	地址	電話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8樓	02-23085230
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	新北市中和區景安路 155 號	02-22465066
桃園就業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9號	03-3333005
中壢就業中心	桃園市中壢區新興路182號	03-4681106
新竹就業中心	新竹市北區光華東街56號	03-5343011
竹北就業中心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九路7-3號	03-5542564

1. 網路找職缺(詳細請點各圖示或掃描 QRcode)

104人力銀行



1111人力銀行  
www.1111.com.tw



518熊班

專屬服務業求職平台  
(原518人力銀行)



yes123求職網



## 2. 找工作不要受騙上當的口訣：

### 求職防詐騙 357 原則：三必問，五必看，七不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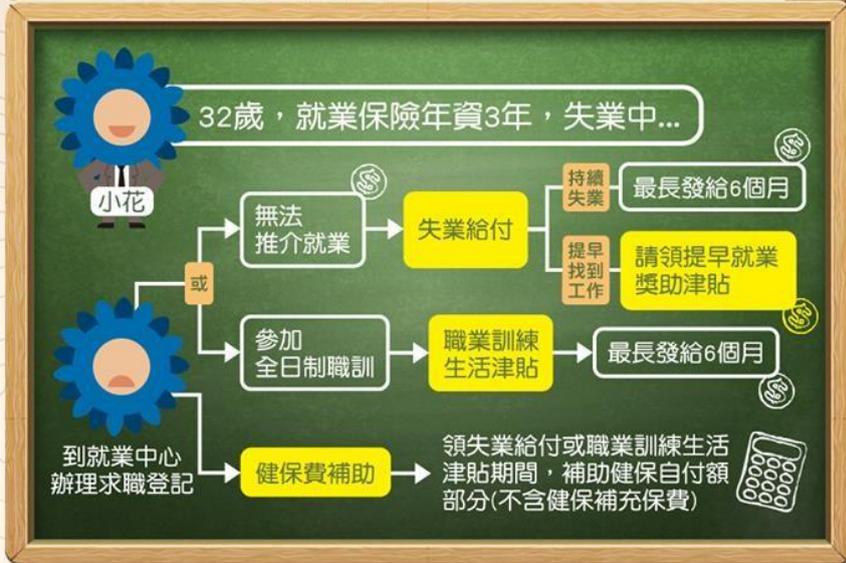
### (三) 就業保險給付

就業保險給付是針對「**就業保險**」被保險人，在遭遇**非自願離職**時，透過社會保險制度維持失業求職期間的生活，避免因為失去工資而導致生活困頓。給付內容包含 4 大項目：<sup>1</sup>失業給付、<sup>2</sup>提早就業獎助津貼、<sup>3</sup>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補助及<sup>4</sup>職業訓練生活津貼，如果您遭遇失業問題而有上述申請問題，請聯繫就業服務「站」諮詢喔~~





# 失業期間有 哪些保障呢？



# 失業給付可以 領多久呢？



(以上就業保險給付圖文說明出自 Job 好康粉絲團)

#### (四) 職業訓練

前往就業服務「站」或運用「台灣就業通」，就可以找到職業訓練的訊息，請特別留意：若您本身或家人具有更生人身分，可持出監證明及身分證前往各地更保會出具「更生人證明」，持更生人證明報名各縣市政府勞工局訓練就業中心的職訓活動，可能會有費用的優惠減免喔~~

## 九、我的心內話要找誰說？

### (一) 1980 張老師專線(依舊幫您)

民間團體專線，中華電信撥打免費，其他電信業者以市話計費，提供情緒困擾、生活適應問題之協助。



### (二) 1995 生命線(要救救我)

民間團體專線，中華電信撥打免費，其他電信，電信業者以市話計費，提供全日 24 小時電話輔導，對於各種心理困擾的問題，均提供服務：包括自殺防治、生活危機調適、婚姻家庭協談、精神心理協談等。



### (三) 1925 衛福部安心專線(依舊愛我)

以市話或手機撥打 1925，提供全年無休 24 小時政府安心專線，免付費，主要提供自殺危機即時介入、評估、轉介及第三者通報等自殺防治相關服務。



### (四)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

生活中遇到情緒困擾嗎?或者職場壓力大得喘不過氣?家裡有孕婦想要多了解產後憂鬱症的資訊...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都有提供相關訊息喔！

服務單位	地址	電話
<u>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u>	臺北市中正區金山南路一段5號	(02)3393-7885

<u>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u>	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1號	02-22572623
<u>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u>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	03-3325880
<u>新竹市社區心理衛生中心</u>	新竹市中央路241號12樓	03-5355276
<u>新竹縣社區心理衛生中心</u>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七街1號	03-5518160

## 十、我是新住民，我想要融入台灣...

### (一)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服務對象為與服務縣市市民辦妥結婚登記，未入籍的外籍、陸配、港澳居民配偶，已入籍但仍有照顧需求的新住民；即使已入籍成為台灣國民，若仍有照顧輔導需求，也可獲得服務，以及新住民的子女。

### (二) 服務項目

- ◎ 社會福利諮詢服務
- ◎ 新住民家庭個案管理服務
- ◎ 辦理新住民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如生活講座、成長團體及親子活動等)
- ◎ 辦理通譯人員訓練
- ◎ 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宣導

### (三) 服務資訊：

服務單位	地址	電話
臺北市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同區迪化街一段21號7樓	02-25580133
新北市 板橋新住民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2段16巷5號10樓	02-89668500
桃園市 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135號	03-3330305 分機21-26
桃園市 南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平鎮區復旦路二段115號4樓	03-4918716
新竹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新竹市建功一路49巷14號3樓	(03)5722395
新竹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十一街71號3樓	03-6570832

## 新住民的好朋友

[新住民培力發展資訊網](#)



[桃園新住民學習中心](#)



[新住民實用小學堂 Q&A](#)



[新住民數位資訊@網](#)



[內政部移民署新住民照顧服務專區](#)



中華民國  
內政部移民署 全球資訊網  
Ministry of the Interior National Immigration Agency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桃園市新住民培力中心](#)



桃園市新住民培力中心  
Taoyuan New Immigrants Empowerment Center



## 十一、其他資源-更生人保護協會

以仁愛精神，輔導出獄人等自立更生，適於社會生活，預防再犯，以維護社會安寧為宗旨。

### (一) 服務項目

1. 輔導就業：為了協助收容人出獄後能積極、順利就業，每月前往矯正機構對收容人實施就業、創業諮詢輔導，培養其正確求職觀念，並透過出獄後追蹤輔導，加強個案就業意願。
2. 輔導就學：協助更生朋友辦理入學、復學或轉學等手續，依更保會獎助應受保護人就學辦法規定發放獎學金、助學金、特案獎助學金及生活補助金。
3. 急難救助：更生朋友家境貧困，其本人或配偶或本人之直系血親遭受突發重大事故或災害時，自身經濟無法解決而必需資助者，但因不法所致或事故、災害發生已超過1年者，不得申請。
4. 資助旅費、膳宿費用：剛出獄(所)或自保安處分場所釋放，缺乏旅費不能返鄉，或更生朋友離鄉太遠，必須乘車、船、飛機返鄉，因等候班期或辦理出境手續，須停留時日，期間所需膳宿費用，自身無力負擔者。
5. 資助醫藥費用：更生朋友家境貧困，因傷病而於公立醫院、醫學中心或區域醫院住院醫療無法負擔醫藥費用者。(但因不法行為所致之傷病醫藥費不給予資助)
6. 護送回家或其他處所：出獄後想要返鄉而因身心障礙、行動不便、年老體衰或年齡太小，沿途需人照顧，或因更生朋友為身心障礙且無家可歸，須送救濟或醫療機構安置或治療，經聯繫安排救濟或醫療機構安置、治療或收容，由監(院)所函知或即早通知各地分會，再由各分會派遣或協調專人護送回家或

其他處所。

7. 協助申報戶口：出獄後需要協助辦理戶籍等相關諮詢服務。

8. 創業貸款：出獄後需要協助辦理貸款等相關諮詢服務。

## (二) 服務流程

